

#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院字〔2021〕20号

## 济宁学院依法治校实施意见

为贯彻落实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精神，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引领、推动、保障学校改革与发展，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现就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### 一、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规章制度体系

#### （一）加大学校章程实施力度

《济宁学院章程》是学校实施依法治校、推进改革发展的基本依据。以学校章程为核心，健全内部组织机构，加强规章制度建设，完善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，完善教职工、学生的合法权益保障机制。要牢固树立章程意识，自觉贯彻章程，形成以学校章程为核心的健全、规范、统一的制度体系，并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教育工作，推进章程实施，确保实施成效。

## **（二）健全规章制度体系**

依据学校章程，进一步完善学校管理制度，注重制度之间的相互衔接和支撑，形成科学完备、层次合理、简洁明确、协调一致的制度体系，使学校工作有法可依、有章可循。制度建设应与学校重大改革决策相衔接，应主动适应学校改革发展需要。逐步建立规章制度信息化管理系统，确保规章制度管理流程信息化、规范化。

## **（三）提高规章制度建设质量**

制定实施规范性文件制定办法，从实体合法、程序正当两个方面，加强对学校规章制度的制定和管理。重大问题要通过多种渠道听取意见，并以适当方式反馈意见采纳情况，保证师生的意见得到充分表达，合理诉求和合法利益得到充分体现。对于涉及师生利益的重要规章制度，要广泛听取师生意见，接地气、连人心，必须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，以学校名义公布实施。学校规章制度要加以汇编并公布，便于师生了解和查阅。

## **（四）完善规章制度审查及清理机制**

学校发展规划处，按照法制统一的原则，对学校规章制度进行审查。建立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和定期清理制度，原则上每 2 年清理 1 次，清理结果向师生公布。对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模章、上级重要文件相抵触，不符合学校章程和改革发展要

求，或者相互之间不协调的内部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制度，应及时修改或者废止，保证学校制度体系的合法适当和协调统一。

## **二、健全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**

### **（一）理顺内部治理机构**

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，健全完善学校党委会、院长办公会等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。科学合理设置学校职能部门，明确职能职责，实现工作职责和工作流程的制度化、程序化、规范化，完善内部机构组织规则、议事规则等。

### **（二）完善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**

对涉及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事项和重要决策，全面落实师生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要求，确保决策科学、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责任明确。完善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，明确和规范职责权限和议事规则，充分发挥学术组织的咨询、审议、决策作用，保障正确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权。探索学校法治工作机构负责人根据需要列席学校决策性会议机制，将法律意见记入拟发布文件的起草说明和会议纪要。建立学校重大决策的合法性审查机制，完善法律顾问制度，重视法律顾问对重大问题的法律意见，提高学校决策的科学化水平。

### **（三）完善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**

落实教育部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及《济宁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》，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作为教职

工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渠道的作用。与教职工切身利益相关的制度和事项，依法经过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审议。进一步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，支持和保障学生依法依规参与学校治理。

#### **（四）加强理事会制度建设**

建立完善理事会制度，发挥理事会支持高校发展的咨询、协商、审议与监督作用。依法健全信息公开机制，探索信息公开新途径、新方式，强化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的信息公开力度，保障师生员工、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。

### **三、健全完善师生权益保护救济机制**

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把法治作为解决校内矛盾和冲突的基本方式，借鉴枫桥经验，建立并综合运用信访、调解、申诉等各种争议解决机制，依法妥善、便捷地处理学校内部各种利益纠纷。注重和发挥基层调解组织、教职工代表大会、学生团体和法律顾问团在处理纠纷中的作用，建立公平公正的处理程序，将因人事处分、学术评价、教职工待遇、学生违纪处分等行为引发的纠纷，纳入不同的解决渠道，提高解决纠纷的效率和效果。要尊崇法律、尊重司法，对难于在校内完全解决的纠纷，应当按照法定程序，提交有关行政机关、仲裁机构、社会调解组织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解决。确保形成优良的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。

### **四、健全完善法律风险防控机制**

梳理学校无形资产保护、校园安全、合作办学、资产经营与处置、后勤管理与服务、基建工程、教学科研、人事管理、学生教育与管理、涉法舆情等方面的法律风险清单，明确并完善防控处置主体、责任、措施。建立健全合法性审查前置制度，坚持应审尽审，列出合法性审查事项清单，重点对“三重一大”决策、规章制度、规范性文件、合同文本、教师学生处理处分决定等进行审查。完善审查事项线上线下并行办理机制，逐步实现“清单化、标准化、网络化、数据化”法律服务。推动建立第三方调解制度和校方责任险、学校安全综合险、意外事故伤害险等保险制度，形成师生人身伤害事故纠纷的预防、处置和风险分担机制。

## **五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加强学校法治文化建设**

### **（一）提高领导干部依法治校意识和能力**

以宪法为核心，以民法典为重点，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，纳入领导干部任职培训的必训内容，保证法治培训课时数量和培训质量。领导干部要带头尊崇法治、敬畏法律，了解法律、掌握法律，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，做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。

### **（二）提高教职工依法执教的意识与能力**

认真组织教职工法治宣传教育，要根据本部门的工作特点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年度学法普法计划，将法治教育纳入

新进教职工岗前培训。切实增强教职工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，自觉养成依法依规管理和执教的习惯。各类教师培训中要增加法治培训内容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团队在工会的积极作用，为教职工提供日常法律咨询。针对教职工日益增长的法治文化需求，积极组织教职员工参加校内外各级各类法治培训、邀请校外专家定期进行法治专题讲座、举办教职工法律知识竞赛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

### **（三）把法治宣传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**

做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开展好“法律进课堂”活动，做足课程思政下的课程法治讲堂，以课堂教学作为主渠道向学生普及法律知识。深入开展学生法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，不断丰富法治教育的形式和内容，使学生通过课堂教学、主题活动、社会实践等多种方式，掌握法律知识，树牢法治理念。依托学生组织，开展校园自助法律服务。把法治文化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理念，将平等自由意识、权利义务观念、规则意识、契约精神等理念，渗透到学生行为规则、日常教学要求当中，凝练到教育理念当中，营造体现法治精神的校园文化氛围。

## **六、加强和改进党委对依法治校工作的领导**

### **（一）健全党委领导依法治校的工作机制**

学校党委统一领导是学校法治工作顺利进行的根本保证。学校既是法治社会的一份子，又是法治人才培养摇篮，必须运

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巩固党委的领导地位，改善领导方式，提高领导能力。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、法治化，通过法治保障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本校的有效实施。

将依法治校纳入学校整体工作规划，明确学校领导班子、各职能部处的职责，将依法治校的落实情况作为年度工作报告的专门内容。学校成立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全面推进依法治校、加快建设法治校园的系统谋划、整体推进、督促落实。各党组织、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，切实履行职责，把依法治校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## **（二）发挥党员干部示范引领作用**

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推进依法治校中的战斗堡垒作用，推进基层学习型、服务型、创新型党组织建设规范化、常态化、长效化。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的法治观念、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，把遵守法律、依法办事作为党员教育管理、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内容。坚决杜绝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式的工作作风，确保依法治校的各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。领导干部行动合乎法治要求，就会带动广大师生崇尚法治，力行法治，法治之春风就会吹满校园的每个角落。

## **（三）健全依法治校工作机制**

坚持依法治校与学校整体工作规划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。明晰领导班子、职能部处、各院的职责和要求，建立以部门领导为核心、由专人负责落实的依法治校部门责任指标体系，

确保部门任务得到落实。健全考评机制，把依法治校落实情况作为衡量领导班子、各部门工作实绩与年终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

2021年4月21日